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以邮件、微信和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会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2022年12月29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五大街85号）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潘云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因此，监事会同意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